

#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竹苗區 函

地 址：300 新竹市鐵道路二段 290 號 1 樓  
電 話：03-5427531  
聯 絡 人：區秘書長張耀吉 0927-520225  
電子信箱：c5427531@gmail.com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0 日

發文字號：竹苗龍字第 1141112024 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 件：比賽辦法簡章

主旨：竹苗區 2025-2026 兒童才藝競賽通知各校報名事宜

說明：一、比賽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21 日(星期六)上午 8:00 至  
中午 12:00。

二、比賽地點：新竹市新竹國小(新竹市南大路 500 號)；比賽項目：國語演講比賽、英語演講比賽、台語演講比賽、客語演講比賽、書法比賽、寫生比賽、舞蹈比賽(民俗個人組、街舞團體組)。

三、附件兒童才藝比賽辦法簡章及報名表

正本：新竹縣(市)、苗栗縣(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兒童才藝委員會、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

竹苗區承辦會：竹北同濟會、慈祥同濟會、世華同濟會、新美同濟會、新誼同濟會、祥鈺同濟會、迎曦同濟會、雙十永利同濟會、竹塹聘同濟會。

副本：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竹苗區秘書處

區主席 廖龍珍

#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

## 竹苗區 2025-2026 兒童才藝競賽

- 一、活動宗旨：為落實同濟會「關懷兒童、第一優先」的社會服務工作目標，藉由兒童才藝競賽，提倡兒童適性揚才。並推動親職教育，增進親子關係，啟發兒童身心發展、淨化心靈，藉此提昇國際同濟會的聲譽，共同迎向美好的未來。
- 二、指導單位：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 三、主辦單位：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竹苗區
- 四、比賽時間：115 年 3 月 21 日(星期六)上午 08:00 ~ 12:00
- 五、比賽地點：新竹市新竹國民小學
- 六、比賽項目：國語演講比賽、英語演講比賽、台語演講比賽、客語演講比賽  
書法比賽、寫生比賽、舞蹈比賽：民俗個人組、街舞團體組
- 七、參加對象：
  - 1.竹苗區所屬(新竹縣、市與苗栗縣)之各公私立國民小學生皆可參加，各項比賽分為低年級組：國小 1、2、3 年級，高年級組：國小 4、5、6 年級。
  - 2.舞蹈比賽團體組，每組人數 5~10 人，不得超過 10 人，其成員必須由同一個學校之在學學生組成。
  - 3.如不符上述比賽資格者，經舉發調查屬實，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 八、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5:00 截止。
- 九、報名方式：
  - 1.由學校統一向主辦單位報名填寫報名表直接向主辦單位報名。
  - 2.報名表請郵寄：新竹市鐵道路 2 段 290 號 1 樓邱秘書收或  
E-mail：c5427531@gmail.com 報名均可。
  - 3.報名後請再以電話 0915-573062 向邱秘書確認。相關資訊及報名表可上網查詢。
- 十、演講題目：

我心中的夢想職業	My Dream Job
放颱風假的時候	No School on a Typhoon Day
我能為地球做什麼	What I Can Do for the Earth
- 十一、獎勵辦法：
  - 1.各組取前五名，頒發獎學金及獎狀乙紙。
  - 2.各組前三名，另頒發獎盃乙座，舞蹈團體組為團體獎盃。
  - 3.寫生比賽、書法比賽各組另取優勝 5-10 名，頒發獎狀乙紙。
  - 4.各組報名參賽人(隊)數，不足 5 人(隊)者，取前三名，不足 3 人(隊)者，取消該項目。

5. 參賽人員均由承辦會贈送參加獎乙份。

6. 獎勵標準如下；

(1) 演講比賽、舞蹈比賽個人組、書法比賽、寫生比賽、

第一名 頒發獎盃乙座、獎學金 1,2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 頒發獎盃乙座、獎學金 1,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 頒發獎盃乙座、獎學金 800 元、獎狀乙紙

第四名 頒發獎學金 600 元、獎狀乙紙

第五名 頒發獎學金 500 元、獎狀乙紙

2. 舞蹈比賽團體組：

第一名 頒發獎盃乙座、獎學金 2,000 元、獎狀每人乙紙

第二名 頒發獎盃乙座、獎學金 1,500 元、獎狀每人乙紙

第三名 頒發獎盃乙座、獎學金 1,200 元、獎狀每人乙紙

第四名 頒發獎學金 1,000 元、獎狀每人乙紙

第五名 頒發獎學金 800 元、獎狀每人乙紙

十二、比賽規則：

1. 演講比賽，限時 3 分鐘內(含 3 分鐘)，題目由本區訂定三個題目，由參賽者擇一參賽，並須使用指定語言參賽。

2. 書法比賽，限時 1 小時，題材由本區訂定，比賽用紙由承辦單位提供，書法用具請自備。

3. 寫生比賽，限時 3 小時，題材由本區訂定，畫紙由承辦單位提供，畫具、畫板請自備。

4. 舞蹈比賽，限時 5 分鐘內(含 5 分鐘，不能低於 3 分鐘)，個人組以民族舞蹈為主，團體組以街舞為主，題目不拘，自備音樂帶。每組高、低年級各 10 組名額。

5. 各項比賽應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團體組不得超過規定人數，如有逾時或超過人數者，將依規扣分。演講比賽於 30 秒前按鈴提示。

十三、評分標準：

1. 演講比賽 - 1. 語音 ( 發音、語調、語氣 ) : 45%。

2. 內容 ( 見解、結構、詞彙 ) : 45%。

3. 臺風 ( 儀容、態度、表情 ) : 10%。

4. 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平均分數 1 分，

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2. 書法比賽、寫生比賽 - 由各區自行商請專家評定

3. 舞蹈比賽 - 內容 25%、技巧 25%、表情 30%、音感協調性 20%，每半分鐘扣平均分數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十四、頒獎時間：115 年 4 月 19 日(星期日)

十五、頒獎地點：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得獎之書法、寫生作品現場展示；邀請得獎

之演講學生及舞蹈於現場上台表演。

十六、各組各校報名參賽人(隊)數不限，唯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及報名人數，提前終止報名。

十七、其他事項：

- 1.一律由學校統一辦理報名，恕不接受個別報名，以免影響作業。
- 2.相關活動資訊或報名情形，請隨時上本區網址查詢。
- 3.本活動風雨無阻，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請上網查詢。

###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竹苗區 2025-2026 兒童才藝競賽報名表

學校名稱	年級	姓名	聯絡電話	參賽項目/舞曲

報名表請 E-mail:c5427531@gmail.com 報名。報名後請再以電話 0915-573062 向邱秘書確認。